

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第八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。

2. 监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3:40 分在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 8 楼第一会议室召开。

3. 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参加监事五名，现场出席监事五名。

4.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《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同意选举余世新监事担任第八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至 2017 年 5 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八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